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字〔2014〕39号），设立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为省政府直属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质量技术监督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

2、负责全省质量宏观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规划陕西省实施计划；组织实施全省质量考核工作；组织实施全省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名牌战略；组织实施全省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产品责任制度；负责全省服务质量的宏观管理；负责宏观质量统计分析通报工作；承办重大工程设备监理有关工作；承担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

3、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统一管理全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组织

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根据省政府授权，组织协调全省有关专项打假活动。负责全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4、统一负责管理全省标准化工作，贯彻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并依法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的立项、制定、修订、审批、编号、发布，指导工业、农业、服务业标准化工作，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负责管理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工作，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协调管理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归口管理全省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5、统筹规划全省量传溯源体系建设，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监督管理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校准机构的行为和资质，组织实施量值传递和强制检定以及计量校准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6、统一管理和监督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和规范认证市场及认证行为，管理全省检验、检测实验室技术能力评审和资质认定工作，依法对为社会出具公正数据的技术机构进行考核授权、验收和监督管理。

7、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

督管理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工作。

8、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重大科研和技术引进工作，负责相关专业的执业资格管理工作。

9、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以上职责，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内设处室共 14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处、政策法规处、质量管理处、标准化处、计量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产品质量监督处、执法督查局、科技处、认证认可评审管理处、财务与内审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办。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所属单位 15 个，包括：

1. 行政单位 6 个，包括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本级、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杨陵区分局、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秦汉新城分局

2. 事业单位 9 个，包括：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培训中心、西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办公室、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陕西省纤维检验局（参照公务员管理）、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陕西省标准化研究院、陕西省能源质量监督检验所、杨凌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

根据省委省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19 年拟整合至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狠抓质量提升，质量强省建设深入推进

协调省委、省政府召开了陕西质量大会，指导汉中、安康、韩城、铜川、咸阳召开市级质量大会。协调省委考核办，将各市的质量指标纳入 2018 年省委目标责任考核。组织开展了 2017—2018 年市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开展了第八届陕西省质量奖评选、2018 年陕西名牌产品和服务名牌认定、2018 年“质量月”活动等工作。督导韩城、平利、城固 3 个质量强省示范市（县）建设工作。全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增至 79 个，专用标志使用企业增至 176 家。

（二）狠抓职能转变，“放管服”改革取得突破

将省级发证的 19 类产品全部委托市级受理、审批、发证，取消 14 类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在前期 13 类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委托下放市级的基础上，再下放 4 类，做到省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行政审批事项“零”许可。进一步推行抽检分离改革。持续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明确 22 个随机抽查事项，推进跨部门、跨区域执法协作，提高执法监管效能。按照“材料最少、时限最短、流程最优、收费最低”的要求，对本部门 117 项、137 子项政务服务事项进行梳理和流程再造。会同省政务公

开办等 6 个部门研制了《政务服务中心建设规范》等 7 项政务服务地方标准，并以此为依托全面启动全省政务服务标准化试点。确定了 20 家养老机构为第一批省级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

（三）狠抓工作创新，服务大局能力不断增强

及时帮助西安国际港务区建设机动车检测线，确保了全省进口汽车贸易的便捷顺畅。成功举办第二届“一带一路”质量高端论坛。“一带一路”国家计量测试研究中心（陕西）和中亚标准化（陕西）研究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对 166 家企业 210 批次煤炭产品实施专项监督抽查，样品合格率 47.62%。成立了陕西省军民融合电子信息标委会，批筹陕西省军民融合航空标委会，指导 9 项军民融合地方标准研制工作。召开省直机关驻永寿县“两联一包”扶贫团联席会议研究部署脱贫攻坚工作，选派年轻得力处长到扶贫村担任第一书记，积极承担岚皋县深度贫困地区的脱贫攻坚任务。

（四）狠抓民生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对 2044 家学校、幼儿园、医院、机场、商场等重点场所的锅炉、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开展了现场督察和执法，查处违法行为 1567 起，立案 262 起，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131 份，移送司法机关 1 起，关停整顿企业 31 家。开展了全省旅游景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督导检查行动，共检查使用单位 250 家，在用客运索道 30 条，大型游乐设施共 822 台，实现了全覆盖，下达

监察指令 18 份，对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的 22 台场（厂）内机动车辆进行了封停，整改隐患 21 处。充分发挥 96333 应急救援平台作用，至 11 月底，平台共处置电梯应急事件 1328 起，解救被困乘客 2322 人。进一步规范全省气瓶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目前全省已有近 80 万只气瓶信息纳入该监管平台，占在用气瓶的 65%。

（五）狠抓质量基础，支撑保障能力稳步提升

开通“陕西省地方标准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并录入地方标准 1033 项。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68 项，全省现有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932 项，居西北第一。年初以省政府名义向原国家质检总局申报筹建“国家输配电装备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国家航天动力产业计量中心”。联合省环保厅，对全省获得资质认定证书的生态环境检测机构、机动车检验机构，按照 30%的比例进行专项检查。围绕新能源汽车、增材制造、军民融合等领域面向全省征集省级质检中心建设项目 12 个，现场验收并批准陕西省阀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 4 家省级质检中心成立，目前，在建及投入运行的省级质检中心达到 29 个。

（六）狠抓质量监管，市场秩序得到有效维护

对电商平台的电磁灶、汽车用制动器衬片、自动电饭锅、延长线插座等产品开展监督抽查，共抽查 216 批次，合格率为 81.02%。对食品相关产品进行了 3 批监督抽查，涉及 61 家企业，

75 批次，合格率 90.67%。完成太阳镜、热水器安装等 5 类产品风险监测任务。开展“地条钢”和电线电缆专项整治行动。首次启动缺陷产品召回程序，对 2 家企业 2 个批次 510 平方米钢化中空玻璃产品实施召回工作。积极探索电商执法，组织全省电商领域消费品违法线索调查，共网络抽样 40 批次，合格率 80%，向安徽、江苏、浙江等省份转办违法案件线索 4 份。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12 个，包括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本级、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及所属 10 个下级单位，其中：行政单位 4 个，事业单位 8 个（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具体是：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
2	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培训中心
3	西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办公室
4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5	陕西省纤维检验局
6	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
7	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8	陕西省标准化研究院
9	陕西省能源质量监督检验所

10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
11	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12	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和年末实有人员（不包含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所和陕西省标准化研究院人员）情况如下：

（一）人员编制情况

人员编制 52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3 人（机关人员 139 人，工勤人员 4 人）、事业编制 38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17 人，财政补助人员 185 人，经费自理人员 7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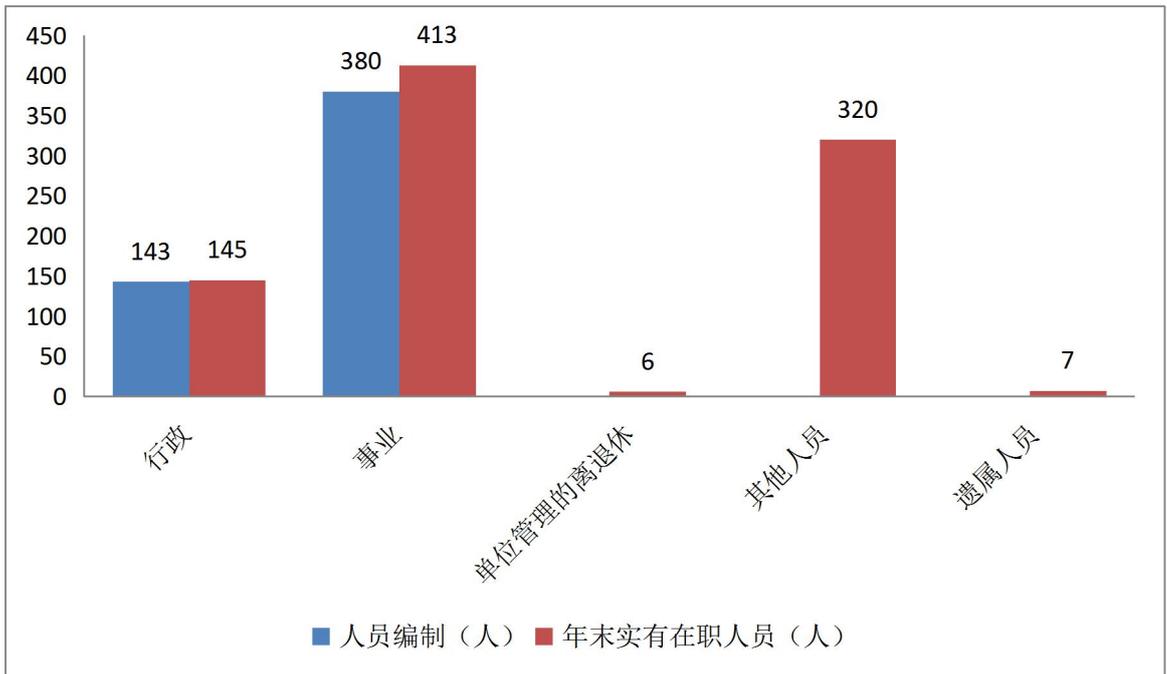
（二）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558 人，其中行政实有在职 145 人（机关人员 141 人，工勤人员 4 人），事业实有在职 413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06 人，财政补助人员 232 人，经费自理人员 75 人）。

2、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0 人。

3、其他人员 320 人。

4、遗属人员 7 人。



人员情况柱状图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7217.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642.00 万元，事业收入 3765.80 万元，经营收入 13759.85 万元，其他收入 3489.66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4.06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4275.88 万元。较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76775.35 万元减少 19558.10 万元，减少 25.47%；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351.95 万元减少 16709.95 万元，减少 34.56%，主要是部分非税收入取消后，收支脱钩安排的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较 2017 年度事业收入

3633.90 万元增加 131.90 万元，增加 3.63%，主要是因为事业单位业务拓展，收入增加；较 2017 年度经营收入 7815 万元增加 76.07%，主要是因为事业单位经营性业务不断拓展，经营收入增加；较 2017 年度其他收入 16027.58 万元减少 12537.92 万元，减少 78.23%，主要是因为当年向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所筹集的基建项目资金减少；较 2017 年度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增加 284.06 万元，主要是因为有个别单位支出大于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2017 年度无此现象；较 2017 年年初结转结余 946.92 万元增加 3328.96 万元，增加 351.56%，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底财政部门核定确认的权责发生制支出增加，相关资金结转至 2018 年度使用，故 2018 年年初结转结余增加。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57217.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133.72 万元，教育支出 233.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1.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49.24 万元，结余分配 1.9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731.16 万元。较 2017 年度支出总计 76775.35 万元减少 19558.1 万元，减少 25.47%，主要是因为总收入减少；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384.40 万元减少 12250.68 万元，减少 18.74%，主要是相关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压缩；较 2017 年度教育支出 312.14 万元减少 78.82，减少 25.25%，主要是相关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压缩；较 2017 年度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305.51 万元，减少 67.00%，主要是相关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压缩；较 2017 年度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48 万元增加 188.02 万元，增加 214.93%，主要是当年女职工生育比例提高，相关支出增加；较 2017 年度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增加 91.51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度有环保专项资金的支出，2017 年度无此项目；较 2017 年度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5.00 万元减少 75.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是因为 2018 年无此类项目列支；较 2017 年度住房保障支出 753.39 万元减少 104.15 万元，减少 13.82%，主要是相关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压缩；较 2017 年度结余分配 4147.01 万元 4145.05 万元，减少 99.95%，主要是因为总收入减少，结余分配减少；较 2017 年度年末结转结余 5710.42 万元减少 2979.26 万元，减少 52.17%，主要是根据财政相关要求，政府采购和相关项目支出加快，年末结转结余减少。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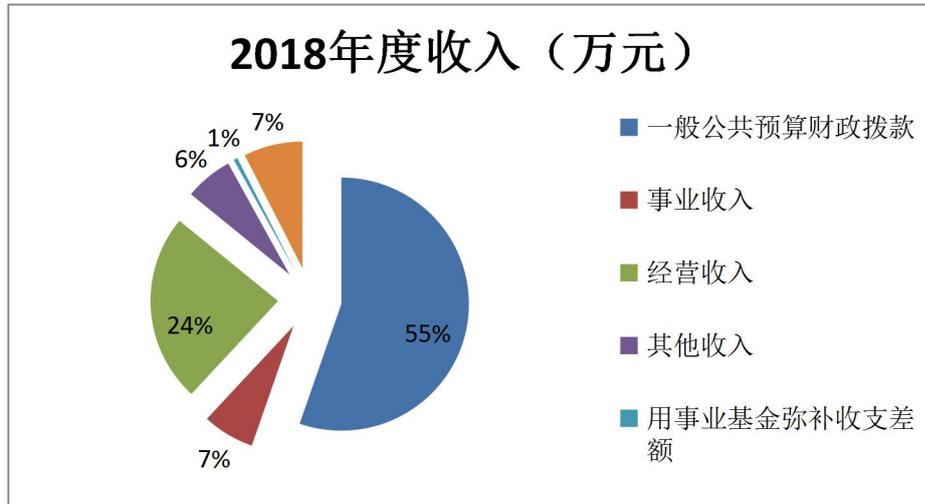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57217.2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52657.3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4.06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4275.88 万元。

(1) 2018 年当年收入 52657.3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642.00 万元，事业收入 3765.80 万元（主要是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的经营性收入），经营收入 13759.85 万元（主要是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陕西省能源质量监督检验所

和西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办公室的经营性收入），其他收入 3489.66 万元（含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筹集的基建项目资金、国家总局和其他部门相关业务项目取得的经费收入，各相关单位利息收入）。

（2）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4.06 万元，主要是西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办公室和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

（3）年初结转和结余 4275.88 万元，主要是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经省财政厅审定确认的权责发生制支出、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政府采购资金），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其中基本支出结转主要由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杨凌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和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秦汉新城分局 3 个单位形成，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由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陕西省纤维检验局、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本级）、杨凌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杨陵分局、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本级）、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秦汉新城分局 10 个单位形成。



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8年度支出总计57217.25万元，其中：当年支出54484.13万元，结余分配1.96万元，年末结转结余2731.16万元。

（1）2018年度当年支出54484.1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总计15011.63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339.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523.3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8.88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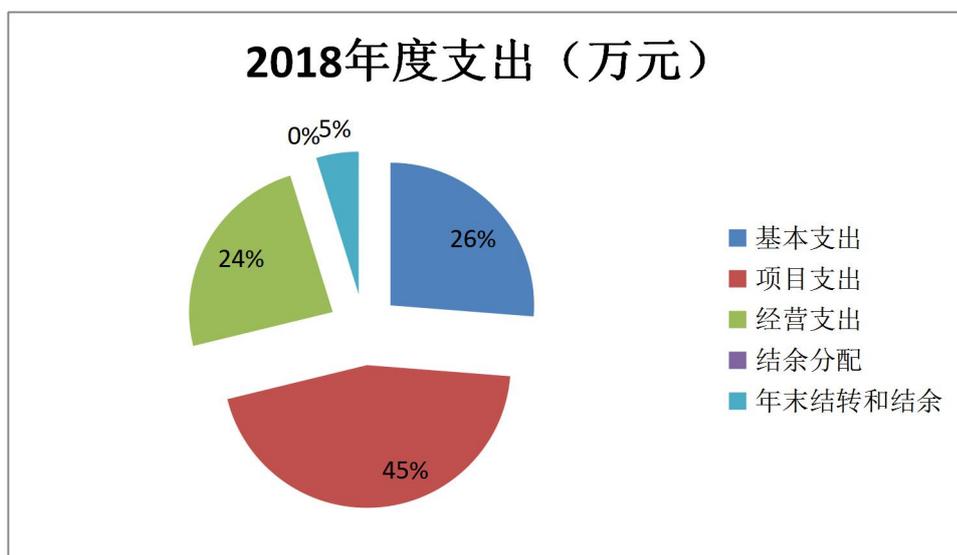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总计25712.65万元，主要是系统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以及实施计量管理、认证认可监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检验检测和实施标准化战略、实施名牌战略等与部门职能直接相关的各项业务工作所产生的支出，包括业务经费支出、设备购置、临聘人员工资等。其中工

资福利支出 650.7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84.05 万元，资本性支出 6077.88 万元。

经营支出 13759.85 万元，主要是西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办公室、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所和陕西省能源质量监督检验所 3 家单位开展经营性业务发生的支出。

(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731.16 万元，一是系统相关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结转资金，经与省财政厅确认纳入权责发生制管理事项。二是有关单位在 2018 年年末最后几天收到的财政拨款，因来不及支付形成的资金。

(3) 结余分配 1.96 万元，主要是杨凌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转入的事业基金。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5542.81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642.00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900.82万元。较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9008.50万元减少13465.69万元，减少27.48%；较2017年度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351.95万元减少16709.95万元，减少34.56%，较2017年度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656.55万元增加3244.27，增加494.14%。

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5542.81万元，当年支出33469.25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073.56万元。较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49008.49万元减少13465.68万元，减少27.48%；较2017年度当年支出43673.14万元减少10203.89万元，减少23.36%；较2017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335.35万元减少3261.79万元，减少61.14%。

增减变化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4月1日前，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和计量强制检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所收费用全额上缴财政，由财政安排支出。根据省财政厅、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综〔2017〕18号）规定，2017年4月1日起，产品质量监督委托检验和计量委托检定收费按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不再实行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政策。收支脱钩安排的支出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相应支出随之减少。**二是**因上年度检

验检测能力提升中的专用设备购置，受检验检测标准变更、实验室改造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设备无法按期完成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执行周期延长，项目执行进度和资金支付滞后，财政核实确认的权责发生制支出增加，故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增加。**三是**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定期考核，提高政府采购工作质量和工作进度，根据上年政府采购项目实施情况，控制当年政府采购预算项目和额度，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快资金支付，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大幅下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469.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55.50 万元，项目支出 19913.76 万元。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20.29 万元，其中：公务员考核支出 565.51 万元，行政运行支出 3952.25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7.98 万元，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支出 10809.06 万元，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支出 6866.80 万元，标准化管理支出 453.36 万元，信息化建设支出 791.46 万元，事业运行支出 7791.30 万元，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872.57 万元。

(2) 教育支出 233.32 万元，全部为培训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2 万元，其中：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退休费支出 81.44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支出 19.38 万元。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1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费支出 148.66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费支出 126.85 万元。

(5) 节能环保支出 91.51 万元，全部为大气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 647.80 万元，全部为住房公积金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 13555.5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310.52 万元，公用经费 4244.98 万元。

人员经费 9310.52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9169.38 万元，为财政统发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以及社保缴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1.14 万元，为财政统发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生活补贴以及死亡人员抚恤金和离休干部医药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 4244.98 万元，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为系统各单位维持正常运转所需的日常公用支出。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

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总计356.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13.41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9.8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3.31万元），较2017年度608.70万元支出减少252.06万元，减少41.41%。减少原因：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国内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因公出国（境）人数减少，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2018年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2人次，支出13.41万元，较2017年度21.00万元支出减少7.59万元，减少36.14%。减少原因：一是出国团组数和人数减少，出访时间缩短。二是有一次出国（境）活动业务已经完成，但在年底前未取得发票，故未报账，在2018年未形成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支出323.31万元。其中：购置公务用车1辆（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在车辆货币化补贴和实物保障两种方式中选择了实物保障方式，故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按规定购置公务用车1辆），支出17.9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5.33 万元。较 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84.70 万元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12.49 万元分别减少 66.72 万元、107.16 万元，分别减少 78.77%、25.98%。减少原因：一是当年无业务用车更新，较上年车辆更新数量减少，故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减少。二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核定在用的公务用车数量减少，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全年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支出 19.82 万元，较 2017 年度 90.51 万元减少 70.69 万元，减少 78.10%。减少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要求，下达力气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刚性要求，坚持公务接待一切从简，从严从紧控制、审核支出。全年公务接待均为国内公务接待，累计接待 304 批次、1779 人次，较 2017 年度 994 批次、6837 人次分别减少了 690 批次、5058 人次，分别减少 69.42%、73.98%。减少原因：相比 2017 年，2018 年无重大质量技术监督相关的突发事件或者安全事故，上级部门督导检查减少，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相应减少。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全年培训费财政拨款支出 233.32 万元，较 2017 年度 516 万元支出减少 282.68 万元，减少 54.78%。减少原因：单位根据内部控制的需要，按季度对已开展的培训业务进行财务核

算，2018 年度第四季度部分培训费暂未审核核算。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全年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 103.93 万元，较 2017 年度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 229.37 万元减少 125.44 万元，减少 54.69%，减少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简化会议形式，控制会议规模，从严控制会议费开支标准和列支范围。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的范围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度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陕财办预函〔2019〕41 号）相关要求，为切实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确保预算绩效评价数据可追溯、绩效指标紧贴工作实际，绩效评价扎实开展，我部门按照 2018 年批复的预算架构和规定的自评和评价方式，组织相关单位通过专人负责、对照目标、财务牵头、处室负责、分解责任的形式，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同时对标 2018 年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逐项对照专项资金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整理查阅相关工作资料和数据痕迹，绩效评价覆盖到每一个预算单位和每一个一级预算项目，做到了绩效评价全覆盖。其中纳入年初预算一级项目 4 个（出国出境经费、专项购置经费、履职专项业务经费、维修改造经费），经省财政厅审批调整预算一级项目 1 个（公务车辆购置），二级项目 65 个，

专项资金项目 2 个（食品药品及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和名牌战略专项资金），涉及资金 31875.12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4090.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660.08 万元，省级专项资金 3430 万元），其他资金 7785.04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为确保绩效评价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当年预算资金发挥的作用和效果，我部门对照年度目标任务逐一梳理出了每项工作的鉴证材料，结合各专项业务年度工作总结和对标报告对各材料内容进行了审核把关和自评。同时，根据资金下达对象和下达方式，由项目资金下达单位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和取得的主要成效，形成绩效评价的基础数据。通过国家特种设备信息报送平台认真核对了当年设备底数、检验数量和监察情况；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事故报送平台核对了当年事故信息；通过气瓶信息监管平台查验了纳入平台监管的气瓶数量；通过下达产品监督抽查任务的文件和承担上报监督抽查任务的经费决算核对了当年监督抽查的任务批次；通过整理发布公告的文本和召开新闻发布会的影像资料确认监督抽查结果公告的次数和后续响应；通过备案存档的计量型式评价报告确定完成的计量型式评价产品数量，通过下达经费补助的文件和依据确定经费支持补助的项目个数；通过标准备案、发布等信息确认我省新增的标准等；通

过查验专家委派记录确定委托评审认定资格和资质的单位数量；通过成立检查组对各地市废旧气瓶报废工作开展情况和报废数量进行实地核查，确定气瓶报废补助经费是否专款专用；通过96333电梯应急救援平台等对全省电梯安全状况进行了全面了解和掌握，对各地市电梯安全状况以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通过组织50余家各类社团组织召开座谈会，共商行业质量提升大计收集的相关信息，通过开展“卓越质量三秦行”活动，组织质量奖获奖企业赴各市为中小企业宣讲的有关情况，通过全省“质量月”活动期间广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经验交流活动掌握的有关信息等，多方面全方位的了解名牌战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为绩效评价提供了基础数据和第一手资料，确保了数据来源可追溯。

（三）绩效自评结果

为加强产品质量监管、标准化战略推进、名牌战略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计量基础建设、认证认可管理提供的经费保障。确保了2018年度产品季度质量监督抽查、专项监督抽查、产品质量风险监测、特种设备专项检查和监督抽查、特种设备监管信息化建设、废旧气瓶报废、履行计量管理职责、确保国家计量单位制的统一和量值的准确可靠、规范计量市场秩序、发挥标准化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技术支撑作用、开展检验检测能力验证、计量比对、人员能力提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名牌认

定、质量奖评审、质量合格率调查、提高社会公众质量意识等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有效完成提供了有效支撑。组织 2 人次参加出国出境交流培训 2 次；严格执行公务车辆双 18 标准，购置吉利牌公务用车 1 辆；完成了 5 个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购置更新检验检测设备 103 台套，对在用的 3 个软件平台进行了省级，对 6 个业务信息化平台进行了维护，征集新的信息化建设项目 9 个；对 4 个检验检测中心场地和用房进行了维修改造，改善了检验检测环境，提升了检验检测工作效率；对 75 种产品实施监督抽查，完成季度监督抽查 4 批次、专项监督抽查 10 次，共抽查 989 家生产企业和网络平台共计 1969 批次样品，向社会抽查公告结果 15 次，对承担 2017 年国家监督抽查、省级监督抽查、生产许可证发证检验、风险监测和委托检验的 30 家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实施了现场考核和分类评价，完成了太阳镜、热水器安装、纺织品（皮肤衣）防紫外线性能、核桃青皮脱皮机和食品相关产品（食品用一次性纸托（盒）、淋膜纸杯）等 5 类产品风险监测；完成了 680 余家特种设备相关企业现场鉴定评审工作，出动 34801 人次开展监督抽查、特种设备日常安全监察和专项执法检查，共处置电梯应急事件 1328 起，解救被困乘客 2322 人，2018 年全省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事故，特种设备万台设备死亡率在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控制指标以内，并低于全国平均万台设备死亡率；下达 2018 年度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规划 173 项，考

核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90 项；受理各类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请 1349 件，累计审核发放检验检测资质认定证书 1565 份，3C 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6354 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024 张，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628 张，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635 张，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389 张，认证证书总量位居西部第三，管理体系证书数量位居西部第二；组织编写行业地方标准体系规划 3 项，下达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 22 项；确定团体标准试点项目 19 项；研制并发布实施《政务服务中心建设规范》等 7 项政务服务地方标准，立项 3D 打印、半导体制造等科技服务领域地方标准 17 项，建立中亚标准化资源库，实现 3 万余项中亚国家标准题库在线查询，先后组织制定颁布《西部特色产品 马铃薯种薯》等 4 项联盟标准。认定 201 家企业的 221 个产品为陕西省名牌产品，36 家企业为陕西省服务名牌；开展产品质量合格率调查的通知，在全省制造业 14 个行业中，抽样检验 341 个产品样本，统计分析，为政府决策提供了依据；评选出 6 家“陕西质量奖”获奖企业和 7 家“陕西质量奖提名奖”企业；对 12 个市（区）企业所关注的质量提升、质量信息公开、质量监管及营商环境等方面进行了满意度调查；针对全省 100 家中小企业质量发展中的难点和痛点，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找准主攻方向，实现精准帮扶。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出国出境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万元	21万元		10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1万元	21万元		100.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学习国外先进的管理方法和经验，使参与培训考察的人员接触其他国家先进的工作经验和管理工作方法，查找自身不足，提升自身水平，使学员受训达到预期效果。			参与培训考察的人员了解其他国家先进的工作经验和管理工作方法，通过学习查找到了自身不足，自身管理水平明显提高，达到预期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省政府组织的考察培训	2次	1次，50%完成	因涉及机构改革，政府第四季度组织的外出考察文件未向我单位下达
			参加国家工商总局组织的考察培训	2次	1次，50%完成	国家局1次对外考察培训因机构改革取消
			出国出境天数	约20天	21天，100%完成	
			参与人数	5人	2人，40%完成	因原定2次团组取消，故参与人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与人员管理水平	提升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说明	出国出境费实际执行21万，决算数为13.41万。形成差异的原因：有一次出国借款已支付，但未取得发票，未报账，在2018年未形成支出。执行数中包含此次出国借款支付数，决算数和本表数量指标中不包含此次相关数据。					
<p>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p> <p>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p> <p>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p>						

专项（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万元	17.98万元		99.9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8万元	17.98万元		99.9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陕西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我局公务用车编制情况，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和业务需求，按照我局主要领导公务用车改革选择，进行车辆实物保障，确保公务出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根据《陕西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我局公务用车编制情况，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和业务需求，按照我局主要领导公务用车改革选择，进行车辆实物保障，确保公务出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务用车购置	1辆	1辆	
		质量指标	严格执行公务用车配置标准	每辆车单价18万元以内	购置车辆最高单价17.98万元。100%完成	执行公务用车双18标准，厉行节约
			严格执行公务用车配置标准	购置车辆排气量1.8升（含）一下	购置车辆最高1.8升100%完成	
			按规定购置国产品牌车辆	吉利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主要领导车辆配置到位，货币化补贴取消	取消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单位业务工作需要，符合要求	满足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有效保障单位主要领导的公务出行	保障到位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主要领导对车辆运行情况评价	满意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专项（项目）名称		专项购置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相关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34.74	2957.89	116.69%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116	2531.95	119.66%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418.74	425.94	101.7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基础保障水平提高，计量检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棉、麻、茧、丝、毛、绒、化学纤维及絮用纤维制品、校服、婴幼儿服装等纺织产品等检验、特种设备安全检验能力整体提升，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系统信息化建设水平提高，加快“金质工程”综合改造及拓展项目的大数据平台建设；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技术监督监测，运用移动执法、电子案卷等手段，提高执法效能；推进省、市、县三级特种设备信息数据的交换、共享以及平台之间的互联互通。			加强装备项目投入，提升检验能力手段配合检测工作顺利开展，按时完成了检验仪器购买任务，均如期安装调试到位。对已论证的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和信息化建设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公示、专家评审、招投标等，履行政府采购手续；根据各单位专项购置经费预算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完成经费支付程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完成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3个	完成了5个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100%完成	
			检验检测设备配置	≥20台	新配置103台（套）。100%完成	
			征集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5个	征集项目35个。100%完成	
			改造升级建设软件平台	≥3个	完成了3个软件平台升级100%完成	
			征集信息化建设相关项目	≥8个	征集信息化建设相关项目9个。100%完成	
			对在用的信息化平台等进行维护	≥5个	对6个业务平台进行维护100%完成	
	质量指标		设备检测检验准确率	98%	100%	
			在用检验检测设备故障率、返修率	≤5%	当年配置设备无返修。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系统在用软件故障率	≤5%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信息化服务水平提高	95%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对信息化监管平台进行维护	3个	6个业务平台维护及时。100%完成	
			信息化平台运行维护等待期	≤1天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12365”投诉举报系统	及时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检验检测设备保修维护等待期	≤3天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成本指标		信息化项目论证前期调研费用降低，维护成本减少	5%	通过控制人员、行程等降低费用达7%。100%完成	
			检验检测设备采购成本下降，维护保养以及维修次数减少。	5%	批量采购成本下降，当年采购设备无维修，成本下降超10%。100%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检验检测服务能力，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水平	提高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验收完成率	≥60%	验收率达95.37%。100%完成		
		检验能力	提升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验检测设备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使用中无不满意意见，无返修等，满意率达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专项(项目)名称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各预算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389.38	25,712.65	90.57%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1,935.08	19,913.76	90.78%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6454.30	5798.89	89.8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围绕追赶超越目标,践行“五个扎实”要求,全面落实“五新”战略任务,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和质检总局整体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下大气力抓全面提升,开启质量强省建设新征程,为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助推追赶超越目标实现作出新贡献。			保障质量技术监督各相关方面检验检测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各种检测设备运转正常,规范市场行为、强化消费维权,减轻企业和社会负担,为服务全省追赶超越发挥积极作用。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开展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的审查认可,开展燃煤锅炉节能减排,各类特种设备进行监督检查;推进农业综合标准化、服务业标准化和家政服务标准化,推动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开展标准化良好行为确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完成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	≥3万台	完成3.01万台特种设备检测。100%完成	
			编写科技论文	≥30篇	共编写科技论文35篇。100%完成	
			对主导制定国际、国家标准项目,获得创新贡献奖的予以奖励	≥10家	共计对14家单位予以奖励。100%完成	
			组织企业积极创建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	≥20家	确认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24家。100%完成	
			积极开展美丽乡村标准化创建	≥20家	下达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22项。100%完成	
			开展能效标识、水效标识、环保计量器具等专项监督检查,助力节能减排。	≥2次	开展重点节日专项检查4次,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监督检查1次。100%完成	
			组织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方法开展研究,开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方法研究	≥2项	开展检验检测方法研究3项。100%完成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检验检测能力比对工作	≥3次	746家机构开展了7个项目能力验证。100%完成		
		开展食品相关产品、电子电器产品、汽车及其配件、汽柴油等“质检利剑”行动。	≥3次	开展专项监督检查、行政执法近百次。100%完成		
		全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和专用标志使用企业数量	分别增至70家和170家	全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增至79个,专用标志使用企业增至176家。100%完成		
		落实锅炉节能环保政策,对纳入拆改范围和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锅炉不再办理特种设备开工告知、使用登记和检验检测业务。	严把新建锅炉准入关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工作准确率	100%	100%完成		
	时效指标	受委托的检验检测以及检定业务在规定时限完成,提高效率。	5%	所有业务均在规定的时限完成。100%完成。		
成本指标	系统运行一般公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5%	财政拨款一般公务支出压缩5%。100%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一带一路”建设,以提质增效升级为中心,支持各市局加强对名牌产品企业的扶持。	15市县	共支持15个市县。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在医疗卫生、养老服务、公共文化、社会保障、公共交通等领域增加标准立项,开展全省养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实施百城千企万户受益工程。	6项	212家企业参加“百城、千业、万户”工程,编写行业地方标准体系规划3项;研制了7项政务服务地方标准。100%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以提质增效升级为中心,支持各市局加强对名牌产品企业的扶持 重点支持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企业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中小企业重点,特别是积极宣传名牌产品。	≥5家 ≥40家	共对13个市局进行了经费支持。100%完成 共支持市局扶持了83家名牌产品企业。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检单位对检验业务工作满意度	≥90%	无不满意投诉。满意度达到100%。100%完成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专项（项目）名称		维修改造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62万元	462万元	10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462万元	462万元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我院场地限制问题，根据相关产品检验检测要求对租赁场所进行装修改造，积极完成实验场地建设，改善办公检测用房环境，提升我院检验检测能力和水平。			有效解决了大型设备安装场地不足，实验环境通风限制，温湿度管控精准度不够等问题，从硬件设施到软件配备都获得了很大提升。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检验检测设备	58台套	100%完成	
			完成相关检验检测中心的建设	4个	4个	
		质量指标	较好解决建材、建工、家具、电线等大型项目检测场地及用房问题	解决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满足建筑门窗、墙体保温、管材、电线电缆等产品检验关于建筑高度、跨度、面积、起吊行车、供排水、配电、燃烧排放等使用要求。	满足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严格按照实验室改造要求，对高新分部检测用房进行装修改造。	组织监理、设计、施工四方单位进行了工程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场地装修改造	年底前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成本指标	装修改造经费实行经费预算总控制	不超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检验检测服务能力，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水平	提高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陕西地方经济建设	增强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检单位对检验业务工作满意度	≥90%	满意度93%，100%完成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及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00	29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900	290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对8大类59种产品2071批次样品开展了监督抽查；安排消费品和食品相关产品的专项监督抽查不少于4次。向社会公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不少于8次。组织开展工业产品风险监测不少于5次。2、对锅炉、压力容器、电梯等特种设备开展安全监察，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全年特种设备事故数量和死亡人数控制在国家质检总局和省安全委要求的指标范围内。3、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开展计量比对和计量监督检查。4、全省认证认可工作进一步加强，质量技术基础作用发挥更加明显，社会认知度和采信率不断提升，各类证书数不断增加，认证认可助力全省追赶超越和“三个陕西”建设成效显著。5、发挥标准化在推进全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作用，促进自主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的结合，促进全省自主创新能力的提高和相关科技成果的固化，推进市场统一、优化公共服务、促进技术进步、助力乡村振兴，让标准成为质量的“硬约束”，为实现陕西追赶超越的奋斗目标提供有效技术支撑。</p>		<p>1、完成季度监督抽查5批次，49种产品，共抽查了989家生产企业和网络平台的1371批次样品；专项监督抽查26种产品，共抽查了412家生产企业和网络平台的598批次样品；向社会公告15次；开展风险监测6次；对承担2017年国家监督抽查、省级监督抽查、生产许可证发证检验、风险监测和委托检验的30家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实施了分类监管工作考核评价；完善了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监督信息系统平台。2、当年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全省特种设备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3、共考核新建计量标准90项，开展4个项目计量比对，组织计量监督检查5次。4、认证认可各项工作得到稳步推进，认证认可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各类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较上年度有明显增加，检验检测机构数量达到1600家，认证认可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成效进一步显现。5、对标准化重要基础研究项目，重点行业、产业地方标准体系建设项目，已经发布的国际和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列入省级年度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项目，承担国际、国家、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的项目，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项目，标准化基础研究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项目进行补助，确保项目按期高标准完成，切实加强全省标准化基础研究工作，引领重点产业发展，提高全省企事业单位对标准化工作的配套投入以及参与标准化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较好地发挥了标准化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保障作用。</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产品的季度监督抽查工作不少于4次。安排消费品和食品相关产品的专项监督抽查不少于4次。向社会公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不少于8次。组织开展工业产品风险监测不少于4次。	1、每季度安排抽查产品。 2、安排专项监督抽查。 3、向社会公告≥4次。 4、开展工业产品风险监测≥4次	3 4	共安排季度抽查5次，专项抽查10次。向社会公告15次，开展风险监测6次，对29家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实施了分类监管和考核评价。100%完成	
			特种设备事故数量。	杜绝一次死亡10人以上的重特大责任事故；避免一次死亡3-9人较大责任事故。		当年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事故。100%完成	
			特种设备事故死亡人数。	全年万台设备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0.32人以下。		当年未发生特种设备人员伤亡事故。100%完成	
			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标。在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全省量传溯源需要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首次指定建标50项（含）以上。		全省共考核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90项。100%完成	
			组织全省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开展计量比对工作。	开展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电子秤、验光镜片箱、血压计等4个涉及安全和民生的计量比对。		全省20个机构开展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电子秤、验光镜片箱、血压计等4个涉及安全和民生的计量比对参加比对活动，达到了预期效果。100%完成	
			在重点领域、重大节假日开展计量监督检查。	围绕重要节日、重点领域计量器具开展监督检查，在重点领域、重大节假日开展2次以上计量监督检查。		开展重大节日计量专项检查4次，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监督检查1次。100%完成	
			全省获得各类体系认证证书总量	全省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体系、强制性产品认证、有机产品认证等体系认证证书达17582张。		认证证书等体系认证证书达21967张。100%完成	
			省级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总量	省级产品质检、环保、交通工程、建设工程、车辆检测、石油化工、疾病预防、公安刑事技术机构等社会各个领域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达1578张。		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达1586张。100%完成	
			开展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能力验证	组织500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检测项目能力验证。		746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了能力验证。100%完成	
			开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按照风险控制原则，抽取一定比例进行抽查，主要内容包括机构环境条件、仪器设备、人员能力和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开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160家。		委托专门技术评价组织，从全省获得省级资质认定的机构中，对162家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100%完成	
			召开认证认可工作及业务培训会议	召开认证认可工作、双随机监督检查、强制性产品监督检查、管理体系监督检查人员培训、评审员培训等会议，不少于2次		全年工作组织召开认证认可相关会议、培训共计21次。100%完成	
			加大重要基础性研究项目、重点行业、产业标准研制奖励力度	对主导制定国际、国家和省级标准项目，获得创新贡献奖的予以奖励≥10家。		共计对14家单位予以奖励，完成预期指标。100%完成	
			质量指标	强化对全省工业、农业和服务业等领域标准化示范区、标准化试点和标准化良好行为创建项目培育、管理和考核验收工作	对获批建设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国家级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国家级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国家高端装备制造标准化试点和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创建项目考核		全年，共考核验收118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美丽乡村及其他标准化试点、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创建等项目。100%完成
创新开展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研究工作，为标准落地实施和推广运用搭建技术平台	推动陕西地方标准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国家旱区农业标准化服务与推广平台建设			2个平台建设已经完成，并投入使用。100%完成			
承担监督抽查任务的承检机构按抽查通知文件要求完成检验任务	按照所抽取的批次完成检验，检验完成率100%			抽取样品1969批次，检验样品1969次。100%完成			
	加强特种设备获证单位日常监管	通过“双随机”方式，对特种设备获证单位进行监督检查。		对18家特种设备获证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对有关问题进行通报。100%完成			

	时效指标	大力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执法。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集中执法行动。	出动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6330人次，对2044家重点场所在用特种设备开展集中执法，查处非法违法行为1567起。100%完成	
		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特种设备安全保障。	做好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加强事故预防，确保生产安全	当年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均未发生特种设备事故。100%完成	
		发挥新丝路标准化战略联盟和中亚标准化(陕西)研究中心桥梁和纽带作用，强化标准化基础研究	对制造业、农产品标准比对研究、丝绸之路经济带推进中的标准化战略研究，形成研究报告≥2篇	形成《中亚国家标准化概况研究》、《标准化与贸易情况研究(中亚国家篇)》2篇研究报告。100%完成	
		加强对我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单位(部门)指导和管理	对不少于5家承担国际、国家、省级标准化技术的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进行抽查	组织45家秘书处开展年度自查工作，并对10家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进行了现场考核。100%完成	
		按抽查通知文件要求时间完成抽查任务	每季度完成季度抽查任务。	按时完成抽查任务，下达监督抽查任务100%完成	
		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队伍建设。	组织监察人员考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员(B类)》证书。	全年分4个班次，对201名基层安全监察人员进行了培训考核和发证。100%完成	
		加大特种设备法律法规宣贯。	宣贯2018年2月1日起施行的《陕西省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通过召开省政府政策吹风会，网络、电梯直播，组织专家巡讲，发放解读专题片等方式，进行深入宣贯。100%完成	
		资金下达时间。	2018年12月底前。	当年专项经费于12月底前完成全部资金支付和下达工作。100%完成	
		按照财政下达经费控制数核算下达抽查任务所需经费	相关单位承担监督抽查所产生的检验费、样品购置费、差旅费等费用如实核算	下达经费未超预算。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加强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	开展打击假冒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专项治理。	共出动执法人员1765人次，与相关部门开展联合行动96次，检查生产及用人单位986家。100%完成
		按照所列经费组织实施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各项工作。积极开展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鉴定评审	委托对500家申请行政许可单位的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其是否符合相关许可条件的活动	委托第三方完成680余家企业现场鉴定评审工作。100%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废旧气瓶报废。	全年报废废旧气瓶10万支	全省共报废废旧气瓶11万支。100%完成	
		推进气瓶信息化建设。	59%以上在用气瓶纳入省气瓶信息监管平台。	81万支气瓶已纳入信息监管平台，占在用气瓶的65%。100%完成	
		有机产业发展效益明显	积极组织洛川、绥德、子洲参加国家有机认证示范创建，以洋县为重点推动加大有机产品种植面积、产量和总产值。	洋县有机种植养殖面积12.3万亩，认证产品产量达到3.36万吨，有机产品总产值达到9.41亿元。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检验检测机构快速发展为经济发展提供新动能	检验检测机构被国家确定为高技术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和科技服务业，检验检测机构经营服务性收入达48亿元。	检验检测机构经营服务性收入达50.16亿元。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标准化，促进单位质量管理水平提高，经济收入增加	通过标准化手段提升单位质量管理水平，节省企业运行成本等	较实施标准化示范之前利润有所增长。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对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实施抽查，对企业形成了一种威慑力和外部压力，较好地贯彻政府的宏观质量政策、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实施	将监督抽查结果公之于众，对不合格企业进行后续处理，促进了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的形成，规范市场行为。	及时向社会发布监督抽查结果公告、通报15次，加大用户和消费者的监督力度。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强化电梯应急救援工作	充分发挥96334应急救援平台作用。	96333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全年共处置电梯应急事件1328起，解救被困乘客2322人。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大力开展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	开展经常性、常态化的隐患排查治理。	全年开展了电站锅炉范围内管道、大型游乐设施乘客束缚装置、起重机械、锅炉、观光电梯、架空索道等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加强计量机构能力建设	加强计量机构能力建设、规范计量机构管理等工作	通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和计量比对。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结合全省重点领域和行业、产业实际，发布高质量地方标准，有效提升标准供给能力和水平		地方标准制定较往年提升，较往年制定数量增长10%以上	同比增长230%以上。100%完成		
在医疗卫生、养老服务、公共文化、社会保障、公共交通等领域增加标准立项，开展“全省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		增加标准立项20项以上，下达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20家	在医疗卫生、养老服务、公共文化等领域增加标准立项33项，下达省级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20家。100%完成		
增强社会各界标准化意识，加速实现全面标准化新时代		通过现场宣传贯彻指导，推进标准化理念和方法能力的运用	进行标准化知识现场宣贯60余次。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运用标准化手段助推示范试点建设提档升级，有序推进		通过试点先行、示范带动，助推标准化水平提升	我省标准引领、支撑和保障作用进一步提升。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落实省政府关于锅炉节能环保相关政策。	严把新建锅炉准入关。	对纳入拆改范围和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锅炉不再办理特种设备开工告知、使用登记和检验检测业务。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措施。	推动特种设备安全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制定印发了《陕西省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指南（试行）》及风险分级管理、隐患排查两个导则。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完善特种设备安全工作体制机制。	进一步完善长输管道安全管理相关政策制度。	印发了《关于加强全省长输管道监管及检验检测工作的通知》，对管道企业依法依规自觉做好所属权范围内管道的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工作做出明确要求。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落实特种设备“放管服”政策。	积极打造我省特种设备领域良好营商环境。	将特种设备行政许可事项全部委托至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取消外省电梯维保公司在省开展工作时到省局备案规定。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大力推动有机产业发展	发挥我省自然资源优势，鼓励各地方政府积极申请创建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力争我省有机产品认证证书达到356张。	截至2018年底，我省有机产品认证证书达到364张。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能及时了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公告。	产品监督抽查结果确定后向社会公众发布。	公告内容完整，信息准确可靠。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改革。	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间。	实行网上申报，审批时限由原来30个工作日压减为15个工作日，申请资料由原来8类减少为3类。全部达到预期目标	
			加强资质认定评审员管理，提升评审员能力水平，规范资质认定评审活动	建立评审员库，对评审员实行动态管理，建立和完善评审员考核奖励评价制度。满意度达到95%。	2018年，派出资质认定评审员2100人次，无一投诉。满意度为100%。100%完成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专项(项目)名称		名牌战略专项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800	180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质量强省”工作稳步推进,发挥名牌企业在我省调结构、稳增长、惠民生中的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名牌产品对我省经济发展的贡献力,鼓励企业争创陕西省质量奖、陕西省名牌产品和创建知名品牌示范区。做好质量顶层设计。抓好品牌示范引领。广泛开展质量提升。			推进质量强省顶层设计,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强政府质量考核,推动质量品牌建设,大力开展质量宣传培训,加强宏观质量管理。评选出了6家政府质量管理奖,对200余家企业进行了名牌认定,抽检341个样本开展了产品质量合格率调查,组织对2个知名品牌示范区进行了考核验收,利用会议和网络加大了名牌产品的宣传,对各区名牌培育工作进行了重点支持,完成了年度政府质量考核和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调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陕西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开展质量管理奖评定,对质量管理取得卓越绩效的企业以省政府名义授予“陕西省质量奖”	开展第八届陕西省质量奖评选,经过资格审查、文件评审、问询答辩、现场审核、召开强委会会议等程序,最终评选出6家质量奖	共评选出6家质量奖和7家质量奖提名奖。100%完成	
			根据《陕西省名牌产品认定办法》,对申报“陕西省名牌产品”的企业组织进行评审。	组织开展2018年陕西名牌产品和服务名牌认定工作对不少于50家符合条件的企业或产品进行认定。	认定了符合条件的201家企业221个产品和36家服务业为陕西省名牌。100%完成	
			根据国务院《质量发展纲要》对涉及全省10个行业的200个样本进行抽样检验。	组织检测机构开展2018年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统计调查工作,至少对200个样本进行抽样检验。	组织6家检测机构对14个行业341个样本进行了抽样检验。100%完成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关于创建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的指导意见》,开展全国和省级知名品牌示范区创建活动	对不少于2家知名品牌示范区进行考核验收	对平利绞股蓝和照金红色名镇2个省级知名品牌示范区考核验收。100%完成	
	质量指标	利用各类媒体宣传推介陕西名牌产品,完善名牌产品数据库管理,建立“互联网+名牌产品”数据库。	完善“陕西名牌网”相关功能设置;建立了“名牌产品企业质量监管信息预警系统”,利用信息化手段提示名牌企业质量安全监管情况。宣传不少于2次	利用“陕西名牌网”专用栏目长期宣传,召开全省质量大会宣传等。100%完成		
		对各地市名牌战略工作突出的单位,予以奖励,支持质量强市示范市创建。	对不少于3个名牌战略工作推进效果明显的地市予以奖励,支持开展质量强市示范市创建。	共奖励支持6个名牌战略工作突出的地市。100%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一带一路”建设,以提质增效为中心,支持各市局加强对名牌企业扶持。	下达各地市名牌战略专项资金800万,对不少于50个陕西省名牌培育重点扶持项目予以补助支持。	共下达资金800万,支持83个项目。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各市局培育名牌产品,创建质量强市示范市。	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对我省15个市、县、区进行支持,开展名牌培育和质量强省示范市(县)创建。	名牌培育支持15个市、县、区,督导韩城、平利、城固3个质量强省示范市(县)建设。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组织开展政府质量工作综合评价	对12个市区2017—2018年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组织完成了2017—2018年省对市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参与考核的共12个市区。100%完成	
参与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调查对象			通过定点拦截访问、市中心设点调研、电话调查等方式对不少于4000人次进行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调查	进行了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公众调查,共采集有效样本6453份。100%完成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自评得分:

85.8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质量技术监督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负责全省质量宏观管理和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统一负责管理全省标准化工作,统筹规划全省量传溯源体系建设,统一管理和监督认证认可工作,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管理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重大科研和技术引进工作,负责相关专业的执业资格管理工作,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组织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规划陕西省实施计划;组织实施全省质量考核工作;组织实施全省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名牌战略,组织实施全省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统一管理全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组织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的立项、制定、修订、审批、编号、发布,负责管理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工作。负责全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贯彻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并依法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工业、农业、服务业标准化工作,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协调管理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监督管理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校准机构的行为和资质,组织实施量值传递和强制检定以及计量校准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监督和规范认证市场及认证行为,管理全省检验、检测实验室技术能力评审和资质认定工作,依法对为社会出具公正数据的技术机构进行考核授权、验收和监督管理。</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深入贯彻落实陕西质量大会精神,全面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狠抓质量提升、质量强省建设,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力提升行政管理效能。</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31653.55/35856.02)*100%	100%	88.28%	7	年末产生权责发生制收入,下年将合理安排,加快支出进度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594.03/35856.02)*100%	≤5%	7.23%	2.8	年中购买公务用车,调整采购预算用途,系统财务统筹调整预算。下年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做到更细化更准确。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 14647.46/34544.89*100%=42.40 前三季度: 24621.64/34782.39*100%=70.79%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 42.40%;前三季度进度:70.79%	3	部分经费支出按照任务完成情况支付,与我局部门工作业务相关。下一年将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3489.66/43.74 × 100%-100%=7878%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7878%	0	年初不能确定其他收入情况，系统内大多数单位未编制年初数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56.55/504.08*100%=70.73%	≤100%	70.73%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系统内各相关单位自查自评结果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1. 新增资产配置未完全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4.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3	年中人员增加，配置了相应办公设备。因人员年中增加，年初无预算，年中也未及时履行预算调整手续。以后将进一步严格预算执行，无预算不采购。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系统内各相关单位自查自评结果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6.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完成产品的季度监督检查工作不少于4次。安排消费品和食品相关产品的专项监督检查不少于4次。</p>	<p>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共安排季度抽查5次,安排专项抽查10次,向社会公告15次	<p>监督检查4次,公告4次</p>	<p>监督检查5次,公告15次</p>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p>受委托的检验检测以及检定业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效率进一步提高。</p>		系统内各相关单位自查自评结果	<p>客户对检验检测数据认可,对检验检测服务满意,全年无投诉</p>	<p>全年无投诉</p>	20		
<p>备注:</p> <p>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p> <p>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p>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1.96万元，其中：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2万元（其中：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支出338.27万元，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原杨凌示范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杨陵分局支出77.97万元，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原西咸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秦汉新城分局支出105.76万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陕西省纤维检验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9.96万元。较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0.59万元减少168.63万元，减少18.75%，其中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113.66万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陕西省纤维检验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76.46万元。减少原因：一是根据财政相关规定，厉行节约，压缩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二是2018年末行政人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实有人数较2017年年末实有人数减少6人，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5338.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4669.63万元，其他资金500万元，非财政性资金669.37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总额共4011.63万元，主要用于检验检测能力提升，购置和更新专用检验检测设备。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1.63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500 万元，非财政性资金支出 669.37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658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87 辆（不含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所和陕西省标准化研究所）；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59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注：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所和陕西省标准化研究所国有资产占有和购置情况在省科技厅部门决算中体现。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产品质量监督：是指对产品实施的质量监督，通常由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或机构、相关组织和消费者，按照法律法

规和相关标准规定，依据已建立的程序和规范对产品质量进行评价、考核、检验和鉴定，以促进企业加强质量管理、执行质量标准、保证产品质量、维护拥护和消费者利益。

6.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主要是指国务院产品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及地方各级产品质量监督管理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以及政府赋予的行政职权，对生产、流通领域的产品，代表政府实施的一种具有监督性质的质量检验活动。

7. 标准：是为了在一定范围内获得最佳秩序，经协商一致制定并由公认机构批准，共同使用和重复使用的一种规范性文件；是用来规范和统一人类社会各项生产工作和管理活动的技术性规定；是以科学、技术和经验的综合成果为基础，以促进最佳共同效益为目的。

8. 标准化：是为了在一定范围内获得最佳秩序，对现实问题或潜在问题制定共同使用和重复使用的条款的活动，包括标准的编制、发布、实施和监督；标准化的主要作用在于为了预期目的改进产品、过程或服务的适用性，防止贸易壁垒，并促进技术合作。

9. 认证：是指由认证机构证明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相关基数规范、相关技术规范的限制性要求或者标准的合格评定活动。

10. 认可：是指由认可机构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以及从事评审、审核等认证活动人员的能力和执业资格，予以承认的合格评定活动。通俗地讲，认可是指认可机构按

照相关国际标准或国家标准，对从事认证、检测和检查等合格评定活动的机构实施评审，证实其满足相关标准要求，表明其具有从事某种特定认证、检测和检查等活动的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并通过颁发认可证书表明对其能力的认可。

11. 计量：是指实现单位统一、量值准确可靠的活动。计量研究的内容包括：计量(测量)单位和单位制；计量基准、计量标准的建立、保存和使用；计量方法和计量器具的计量特性；计量法制和管理；计量理论及其方法、数据处理与测量不确定度；材料和物理特性的测定等。计量具有准确性、一致性、溯源性、法制性的特点。计量同国家法律、法规和行政管理紧密结合，因此计量不用于一般测量。当前，一般把计量分为科学计量、工程计量和法制计量3类，分别代表计量的基础、应用和政府起主导作用的社会事业3个方面。科学计量既为法制计量提供技术保障(或者说法制计量是以科学计量为其行政执法的技术基础)，还为工程计量和新技术发展提供测量基础。

12. 特种设备：是指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的其他特种设备。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表名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表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657.30	31642.00	0.00	3765.80	13759.85	0.00	3489.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65.90	29952.03	0.00	3765.80	13759.85	0.00	3488.22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672.00	6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672.00	6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0293.90	29280.03	0.00	3765.80	13759.85	0.00	3488.22
2011701	行政运行	3953.64	3949.25	0.00	0.00	0.00	0.00	4.39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7.10	17.98	0.00	0.00	0.00	0.00	699.12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11317.60	11202.73	0.00	0.00	0.00	0.00	114.87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17619.28	4923.34	0.00	2958.12	7418.55	0.00	2319.26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453.36	45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710	信息化建设	34.37	3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750	事业运行	11447.18	7765.88	0.00	807.68	2528.09	0.00	345.54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4751.37	933.12	0.00	0.00	3813.21	0.00	5.04
205	教育支出	235.83	2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5.83	2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5.83	2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2	10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82	10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44	8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8	1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1	27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51	27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66	14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85	12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24	647.80	0.00	0.00	0.00	0.00	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24	647.80	0.00	0.00	0.00	0.00	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24	647.80	0.00	0.00	0.00	0.00	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表3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484.13	15011.63	25712.65	0.00	13759.85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133.72	13795.34	25578.53	0.00	13759.85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565.51	0.00	565.51	0.00	0.00	0.00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565.51	0.00	565.51	0.00	0.00	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2568.21	13795.34	25013.02	0.00	13759.85	0.00
2011701	行政运行	3956.64	3953.64	3.00	0.00	0.00	0.0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79	0.00	461.79	0.00	0.00	0.00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10877.64	90.04	10787.59	0.00	0.00	0.00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19581.94	28.35	12135.03	0.00	7418.55	0.00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453.36	453.36	0.00	0.00	0.00	0.00
2011710	信息化建设	791.46	0.00	791.46	0.00	0.00	0.00
2011750	事业运行	11754.70	9226.62	0.00	0.00	2528.09	0.0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4690.68	43.33	834.15	0.00	3813.21	0.00
205	教育支出	233.32	190.72	42.6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3.32	190.72	42.6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3.32	190.72	42.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2	10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82	10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44	81.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8	19.38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1	275.5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51	275.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66	148.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85	126.8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1.51	0.00	91.5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91.51	0.00	91.51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91.51	0.00	91.5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24	649.2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24	649.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24	649.2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642.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20.29	32120.29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233.32	233.32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3	100.83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0	275.5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91.51	91.51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647.80	647.8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642.00	本年支出合计	33469.25	33469.2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900.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73.56	2073.5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00.8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5542.81	支出总计	35542.81	35542.8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5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469.25	13555.50	9310.52	4244.98	19913.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20.29	12340.63	8319.45	4021.20	19779.65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565.51	0.00	0.00	0.00	565.51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565.51	0.00	0.00	0.00	565.51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31554.78	12340.63	8319.45	4021.20	19214.14	
2011701	行政运行	3952.25	3949.25	3257.00	692.26	3.0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0.00	0.00	0.00	17.98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10809.06	90.04	90.04	0.00	10719.01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6866.80	18.26	0.00	18.26	6848.54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453.36	453.36	312.92	140.44	0.00	
2011710	信息化建设	791.46	0.00	0.00	0.00	791.46	
2011750	事业运行	7791.30	7791.30	4641.51	3149.80	0.0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872.57	38.42	17.98	20.44	834.15	
205	教育支出	233.32	190.72	0.00	190.72	42.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3.32	190.72	0.00	190.72	42.6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3.32	190.72	0.00	190.72	4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2	100.82	67.76	33.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82	100.82	67.76	33.0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44	81.44	57.80	23.6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8	19.38	9.96	9.4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1	275.51	275.5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51	275.51	275.5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66	148.66	148.6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85	126.85	126.85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1.51	0.00	0.00	0.00	91.51	
21103	污染防治	91.51	0.00	0.00	0.00	91.51	
2110301	大气	91.51	0.00	0.00	0.00	9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80	647.80	647.8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80	647.80	647.8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80	647.80	647.8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6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555.48	9310.52	424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69.39	9169.3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21.34	2221.3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12.30	1212.30	0.00	
30103	奖金	140.74	140.74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3.73	123.7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48.88	2448.8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9.97	809.9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96	56.96	0.0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4.86	454.8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05	141.0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8.69	438.6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6.04	726.04	0.00	
30114	医疗费	164.56	164.5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27	230.2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4.95	0.00	4244.98	
30201	办公费	233.00	0.00	233.00	
30202	印刷费	102.84	0.00	102.84	
30204	手续费	5.81	0.00	5.81	
30205	水费	1.46	0.00	1.46	
30206	电费	192.17	0.00	192.17	

30207	邮电费	123.97	0.00	123.97	
30208	取暖费	37.44	0.00	37.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4.17	0.00	114.17	
30211	差旅费	40.20	0.00	40.20	
30213	维修（护）费	150.80	0.00	150.80	
30214	租赁费	124.48	0.00	124.48	
30215	会议费	51.36	0.00	51.36	
30216	培训费	190.72	0.00	19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82	0.00	19.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68.01	0.00	68.01	
30226	劳务费	867.81	0.00	867.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76	0.00	1000.76	
30228	工会经费	70.43	0.00	70.43	
30229	福利费	78.77	0.00	78.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33	0.00	305.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0.54	0.00	170.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06	0.00	295.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4	141.14	0.00	
30301	离休费	67.77	67.7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55	15.55	0.00	
30307	医疗费	56.20	56.20	0.00	
30309	奖励金	0.44	0.4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8	1.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表7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本年数	356.55	13.41	19.82	323.31	17.98	305.33	103.93	233.32
上年数	608.70	21.00	90.51	497.19	84.70	412.49	229.37	516.00
增减额	-252.15	-7.59	-70.69	-173.88	-66.72	-107.16	-125.44	-282.68
增减率(%)	-41.42	-36.14	-78.10	-34.97	-78.77	-25.98	-54.69	-54.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

表8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